

112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

一、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。

二、職責：

1、推動及強化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制度。

2、推動及發展企業永續相關事項。

3、督導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相關工作事項。

三、112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【A】，委員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(B)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 (B/A) (註)	備註
召集人	陳欽約	1	0	100%	新復興微波通訊(股)公司董事 專業：公司治理
委員	杜益揚	1	0	100%	利陽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專業：IFRS 永續準則
委員	江榮慶	1	0	100%	原巨建設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專業：公司治理、社會責任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於 112.08.11 董事會通過成立，預計每年召開至少二次會議(上、下年度至少各一次)

112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：

(1)112 年 11 月 09 日永續發展委員會，提請 討論。(第二十七屆 112 年第 4 次董事會)

第一案：本公司 112 年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情形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結果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議異通過。

公司處理執行情形：按季提報董事會。預計執行情形如下：

工作項目	預計完成時間	執行進度
訂定設置母公司專(兼)職單位、專(兼)職人員、人數及其職掌範圍	111 年 12 月底	已完成
訂定設置子公司專(兼)職單位、專(兼)職人員、人數及其職掌範圍。	112 年 3 月底	已完成

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之規劃。	112年6月底	已完成
試行盤查作業	113年1月1日起	規劃執行中
完成盤查作業	115年	規劃執行中
完成查證作業	117年	規劃執行中

第二案：擬定明年度碳盤查範圍及減碳目標，提請 討論。

決議結果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。

公司處理情形：提請董事會通過後，依照決議執行後續碳盤查範圍、邊界界定等作業，並依會議決議，113年度減碳目標為較基準年減少40%。